

# 丁玲佳作選

當代創作文庫



新  
上象刊  
海書行  
店

中華民國三五年十月再版

丁玲佳作選

全一冊實價國幣

朱紹

干

編選者  
校正者  
出版社者  
印 刷 者

新  
象  
書

新  
象  
書

上海山東路一四三號

雷店書局

代理發行所

全國各大書局均有出售

魯迅傑作選  
巴金傑作選  
茅盾傑作選  
老舍傑作選  
郭沫若傑作選  
張資平傑作選  
郁達夫傑作選  
葉紹鈞傑作選  
沈從文傑作選  
丁玲佳作選  
冰心佳作選  
盧隱佳作選  
謝冰心佳作選

# 當代創作家庫

## 丁玲小傳

被譽爲『中國第一女作家』的丁玲，原姓蔣，他曾說過：『爲什麼一個人必定要從他父親的姓呢？而不從母親的姓呢？』於是她就姓了丁。

她是一個堅強的大膽的女性，早年曾在陳獨秀等所辦的平民學校裏讀過書。國民革命之後，他的小說纔在小說月報上發表，處女作一出現，立即驚動了讀書界和著作界，那時她很多產，爲女作家中最前進的一個，可說是代表『五四』以後十年的女作家。

她曾編過北斗文藝刊物，被當局禁止而停版。她是努力於左翼文學的，因此便和胡也頻戀愛起來，她爲此曾寫過一篇巧妙

趣的自白，大概是這樣的：

『我們倆人不過是喜歡時常伴在一起，~~不見了~~便覺得寂寞，所以吃飯也在一起，玩耍也要在一起，睡覺也在一起，久而久之，忽然聽得人家說我們倆人是夫婦了。』

後來胡也頻因從事共產革命被捕犧牲，引起了她更積極的精神，勇敢地隨之踏上戰線，終被當局捕獲，一時謠傳紛紛，有的說她已經犧牲，也有說她表示悔過，轉變方向，可是後來釋放出來，她又奔進共產黨的圈子。她和胡也頻生的孩子，名叫蔣麟麟的，現在也快有十多歲了，寄居在她母親家裏。她和沈從文一度也曾發生過戀愛，所以沈從文知道她的生平最詳細，有一本記丁玲（良友公司出版）的書便是在丁玲被捕後出版的。據說沈從文有一天衣袋中僅剩四毛錢和五個銅子，便和丁玲同去瞧電影，恰把

四毛錢化光，回家途中把剩下的五個銅子買了花生米，倆人邊喫邊談的走回去，由此可見，他們生活的浪漫了。

她的文筆很是流暢，我們猜度她祇少是受過舊文學薰陶的。她的著作相當豐富，有在黑暗中，莎菲女士的日記，自殺日記，母親，法網，水，年前的一天，團聚，一顆未出膛的子彈等，這裏所選的是她暴露當時黑暗面的不朽佳作。是值得我們一讀再讀，百讀不厭的好文章。

當代創作文庫

# 丁玲

巴雷編選

## 目次

|         |     |
|---------|-----|
| 莎菲女士的日記 | 一   |
| 莎菲日記第一編 | 五五  |
| 自殺日記    | 六一  |
| 水       | 七三  |
| 不算情書    | 一一六 |

新象書店出版

# 丁玲佳作選

丁 玲

莎菲女士的日記

十二月二十四日

今天又颱風，天還沒亮，就被風颱醒了。伙計又跑進來生爐。我知道，這是那樣都不能再睡得着了的。我也知道，不起來，便會頭昏，睡在被窩裏是太愛想到一些奇奇怪怪的事上去。醫生說頂好能多睡，多喫，莫看書，莫想這偏這就不能，夜晚總得到兩三點才能睡着。天不亮又醒了。像這樣颱風天，真不能不令人想到許多使人焦躁的事。並且一颱風，就不能出去玩，關在屋子裏沒有書看，還能做些什麼？一個人能呆呆的坐着，等時間的過去嗎？我是每天都在等着，挨着，只想這冬天快點過去；天氣一暖和我咳嗽總可好些，那時間要回南便回南，要進學校便進學校，但這冬天可太長了。

太陽照到紙窗上時，我是在煨第三次的牛奶。昨天煨了四次，次數雖煨得多，卻不定是要喫，這祇不過是一個人在颶風天爲免除煩惱的養氣法子。這固然可以混去一小點時間，但有時卻又不能不令人更加生氣，所以上星期整整的有七天沒玩牠，不過在沒有想出別的法子時，是又不能不借重牠來像一個老年人耐心着消磨時間。

報來了，便看報，順着次序看那大號字標題的國內新聞，然後又看國外要聞，本埠瑣聞……把教育界，黨化教育，經濟界，九六公債盤價……全看完，還要再去溫習一次昨天前天看熟了的那些招男女，編輯新生的廣告，那些爲分家產起訴的啓事，連那些什麼六〇六百靈機，美容藥水，開明戲，真光電影……都熟習了過後才懶懶的丟開報紙。自然，有時是會發現點新的廣告，但也除不了是些綢緞鋪五年六年紀念的減價，恕訃不週的訃聞之類。

報看完，想不出能找點什麼事做，只好一人坐在火爐旁生氣，也是天天氣價了的。天天一聽到從窗外走廊上傳來的那些住客們喊伙計的聲音，便頭痛，那聲音真是又粗，又大，又嘎，又單調：「伙計，開壺！」或是「臉水，伙計！」這是誰也可以想像出來的一種難聽的聲音。還有，那樓下電話也是不斷的有人在那電機旁大聲的說話。沒有一些聲息時，又會感到寂沉。

沉的可怕，尤其是那四堵粉壁的牆。牠們呆呆的把你眼睛擋住，無論你坐在那方逃到牀上躺着吧，那同樣的白堊的天花板，便沈沈的把你厭住。真找不出一件能令人不生嫌厭的心；如同那麻臉伙計，那有抹布味的飯菜，那掃不乾淨的窗格上的沙土，那洗臉檯上的鏡子——這是一面可以把你臉拖到一尺多長的鏡子，不過只要你首稍微一偏你的頭，那你的臉又會扁的使你自己也害怕，這都可以令人生氣了又生氣。也許這只我一人如是。但我卻寧肯能找到些新的不快活，不滿足；只是新的，無論好壞，似乎都隔得我太遠了。

喫過午飯，葦弟便來了，我一聽到他那特有的急遽的皮鞋聲已從走廊的那端傳來時，我的心似乎便從一種窒息中透出一口氣來的感到舒適。但我卻不會表示，所以當葦弟進來時，我只能默默的望着他；他反以為我又在煩惱，握緊我一雙手，「姊姊，姊姊」那樣不斷的叫着我，我自然笑了我笑的什麼呢？我知道在那兩顆只望到我眼睛下面的跳動的眸子中，我准懂得那收藏在眼簾下面，不願給人知道的是什麼東西。這是有多少麼久了，你葦弟，你在愛我！但他捉住過我嗎？自然是不能負一點責，一個女人是應當這樣。其實，我算夠忠厚了；我不相信會有第二個女人這樣不捉弄他的，並且我還在確確實實的可憐他，竟有時忍不住想去指點他：

「董弟，我不可以換個方法嗎？這樣是只能反使我不高興的……」對的，假使董弟能夠再聰明一點，我是可以比較歡喜他些，但他却只能如此忠實的去表現他的真摯！

董弟看見我笑了，便很滿足。跳過牀頭去脫大氅，還脫下他那頂大皮帽來，假使他這時再掉過頭來望我一下，我想一定可以從我的眼睛裏得些不快活去。為什麼他不可以再多的懂得我些呢？

我總願意有那末一個人能了解我得清清楚楚的，如若不懂得我，我要那些愛，那些體貼做什麼？偏偏我的父親，我的姊姊，我的朋友都能如此盲目的愛惜我，我真不知他們所愛惜我的是些什麼；愛我的驕縱，愛我的皮氣，愛我的肺病嗎？有時我為這些生氣，傷心，但他們却都更容易讓我，更愛我，說一些錯到更能使我想打他們的一些安慰話。我真願意在這種時候會有人懂得我，便罵我，我也可以快樂而驕傲了。

沒有人來理我看我，我是會想念人家，或惱恨人家，但有人來後，我不覺得又會給人一些難堪，這也是無法的事。近來為要磨練自己，常常話到口邊便嚙住，怕又在無意中竟刺着了別人的隱處，雖說是開玩笑。因為如此，所以這是可以想像出來的，我是拿一種什麼樣的心情在

陪輩弟坐，但輩弟若站起身來喊走時，我是又會因怕寂寞而感到悵惘，而恨起他來。這個輩弟是早就知道了的，所以他一直到晚上十點鐘才回去。不過我却不能騙人，並騙自己，我清白，輩弟不走，不特於他沒有益處，反只能讓我更覺得他太容易支使，或竟更可憐他的太不會愛的技巧了。

十二月二十八

今天我請毓芳同雲霖看電影。毓芳却邀了劍如來。我氣得只想哭。但我却縱聲的笑了。劍如，她是能多麼可以損害我自尊之心的；我因為她的容貌，舉止，無一不像我幼時所最投洽的一個朋友，所以我竟不覺的時常在追隨她，她又特意給了我許多敢親近她的勇氣，但後來，我却遭受了一種不可忍耐的待遇，無論什麼時候想起，我都會恨我那過去的，已不可追悔的無賴行為：在一個星期中我曾足足的給了她八封長信，而未曾給人理睬過。毓芳真不知想的那一股勁，明知我已不願再提起從前的事，却故意要邀着她來，像有心要挑逗我的憤恨一樣，我真氣了。

我的笑，毓芳和雲霖是不會留意遇有什麼變異，但劍如，她是能感覺得；可是她會裝，裝糊

塗同我毫無芥蒂的說話。我預備罵她幾句，不過話只到口邊便想到我自己定下的戒條，並且做得太認真，越怕令人生氣。所以我又忍下心去同她們玩。

到真光時，還很早，在門口又遇着一羣同鄉的小姐們，我真厭惡那些慣做的笑靨，我不去理她們，並且我無緣無故的生氣到那許多去看電影的人。我乘毓芳同她們說到熱鬧中，我丟下我所請的客，悄悄回來了。

除了我自己，是沒有人會原諒我的。誰也在批評我，誰也不知道我在人前所忍受的一些人們給我的感觸。別人說我怪僻，他們那裏知道我卻時常在討人好，討人歡喜，不過人們太不肯鼓勵我去說那大違我心的話，常常給我機會，讓我反省到我自己的行爲，讓我離人們却更遠了。

夜深時，全公寓都靜靜的，我躺在牀上好久了，我清清白白的想透了一些事，我還能傷心什麼呢？

十二月二十九

一早毓芳就來電話。毓芳是好人，她不會扯謊，大約劍如是真病。毓芳說起病是爲我要我

去、劍如將向我解釋。毓芳錯了，劍如也錯了，莎菲不是歡喜聽人解釋的人，根本我就否認宇宙間要解釋。朋友們好，便好；合不來時，給別人點苦頭喫，也是正大光明的事。我還以為我夠大量，太沒報復人了。劍如既為我病，我倒快活，我不會拒絕聽別人為我而病的消息。並且劍如病，還可以減少點我從前自怨自艾的煩惱。

我真不知應怎樣才能分析出我自己來。有時為一朵被風吹散了的白雲，會感到一種渺茫的，不可捉摸的難過，但看到一個二十多的男子（葦弟其實還大我四歲）把眼淚一顆一顆掉到我手背時，卻像野人一樣的在得意的笑了。葦弟是從東城買了許多信紙信封來，我這裏玩，爲了他很快樂，在笑，我便故意去捉弄，看到他哭了，我卻快意起來，並且說：「請珍重點你的眼淚吧，不要以爲姊姊是像別人的女人一樣脆弱得受不起一顆眼淚……」「還要哭，請你轉家去哭，我看見眼淚就討厭……」自然，他不走，不分辯，不負氣，只蜷在椅角邊老老實實無聲的去流那不知從那裏得來的那末多的眼淚。我，自然得意夠了，是又會慚愧起來，於是用着姊姊的態度去喊他洗臉，撫摩他的頭髮。他鑲着淚珠又笑了。

在一個老實人面前，我早已盡自己的殘酷天性去磨折了他，但當他走後，我真又想能抓

他回來，只請求他一句：「我知道自己的罪過，請不要再愛這樣一個不配承受那真摯的愛的女人了吧！」

一月一日

我不知道那些熱鬧的人們是怎樣的過年法，我是只在牛奶中加了一個雞子，雞子還是昨天葦弟拿來的，一共是二十個，昨天煨了七個茶滷蛋，剩下的十三個，大約總夠我兩星期來喫。若喫午飯時，葦弟會來，則一定有兩個罐頭的希望。我真希望他來，因為想到葦弟來，所以我便上單牌樓去買了四盒糖，兩包點心，一隻橘子和蘋果，是預備他來時給他喫的。我是準斷定在今天只有他才能來。

但午飯喫過了，葦弟却沒來。

我一共寫了五封信，都是用前幾天葦弟買來的好紙好筆。但我想能接得幾個美麗的畫片，卻不能。連幾個最愛弄這個玩藝兒的姊姊們都把我這應得的一份兒忘了。不得畫片，不希罕，單單只忘了我，却是可氣的事。不過爲了自己從不會給人拜過一次年，算了，這也是應該的。

晚飯還是我一人獨吃。我煩惱透了。

夜晚毓芳雲霧却來了，還引來一個高個兒少年，我只想他們才真算幸福；毓芳有雲霧愛她，她滿意，他也滿意。幸福不是在有愛人，是在兩人都無更大的慾望，商商量量平平和和的日子。自然，也有人將不屑於這平庸，但那只是另外那人的，却與我的毓芳無關。

毓芳是好人，因為她有雲霧，所以她「願天下有情人都成眷屬」。她去年曾替瑪麗作過一次戀愛婚姻介紹者。她又希望我能同葦弟好。因此她一來便問葦弟。但她却和雲霧及那高個兒把我給葦弟買的東西喫完了。

那高個兒可真漂亮，這是我第一次感覺到男人的美上面，從來我是沒有留心到。只以為一個男人的本行是在會說話，會看眼色，會小心就夠了。今天我看了這個高個兒，才懂得男人是另鑄有一種高貴的模型，我看出了那襯在他面前的雲霧顯得多麼委瑣，多麼呆拙……我真要可憐雲霧，假使他知道了他在這大人前所襯出的不幸時，他將怎樣傷心他那些所有的粗醜的眼神，舉止。我更不知當毓芳拿着這一高一矮的男人相比時，是會起一種什麼情感。他，這生人，我將怎樣去形容他的美呢？固然，他的頗長的身軀，白嫩的面龐，薄薄的小嘴唇，

柔軟的頭髮，都足以閃耀人的眼睛，但他却還另外有一種說不出，捉不到的豐儀來煽動你的心。如果當我請問他的名字時，他是會用那種我想不到的不急遽的態度，擦過那隻擎有有名片的手來。我抬起頭來，呀，我看見那兩個鮮紅的，嫩膩的，深深凹進的嘴角了。我能告訴人嗎，我是用一種小兒要糖果的心情在望着那惹人的兩個小東西？但我知道在這個社會裏面是不會准許任我去取得我所要的來滿足我的衝動，我的慾望，無論這是於人並不損害的事；所以我只得忍耐着，低下頭去，默默的去念那名片上的字：

「凌吉士，新加坡……」

凌吉士，他是能那樣毫無拘束的在我這兒談笑，是在一個很熟的朋友處，難道我能說他這是有意來捉弄一個膽小的人？我是爲要強迫的去拒絕引誘，從不敢把眼光抬平去一望那可愛慕的火爐的一角，並且害得兩隻從不知羞慚的破爛拖鞋，也逼着我不准走到桌前的燈光處。我並且生氣我自己，怎麼我只會那樣拘束，不調皮的在應對？平日看不起別人的交際法，今天才知道自己還是只能顯得又呆，又獸，又傻氣。唉！他一定以爲我是一個鄉下才出來的姑娘了！

雲霖同毓芳兩人看見我木木的，以爲我不歡喜這生人，常常去打斷他的說話，不久又帶着他又走了。這個我也能感激他們的好意嗎？我望着那一高兩矮的影子在樓下院子中消失時，我真不願再回到這留得有那人的靴印，那人的聲音，和那人吃剩的餅屑的屋子。

一月三日

這兩夜通宵通宵的咳嗽。對於藥，簡直就不會有信仰。藥與病不是已毫無關係嗎？我明明已厭煩了那苦水，但却又按時去吃牠，假使連藥也不吃，我更能拿什麼來希望我的病呢？神要人忍耐着生活，要安排許多痛苦在死的前面，使人不敢走攏死去。我呢，我是更爲了我這短促的不久的生，所以我越求生的利害；不是我怕死，是我總覺得我還沒享有得我生的一切。我要，我要使我快樂。無論在白天，在夜晚，我都是在夢想可以使我沒有什麼遺憾在我死的時候的一些事情。我想我能睡在一間極精緻的臥房的睡榻上，有我的姊姊們跪在榻前的熊皮氈子上爲我祈禱，父親悄悄的朝着窗外嘆息，我讀着許多封從那些愛我的人兒們寄來的長信，朋友們都紀念我流着忠實的眼淚……我迫切的需要這人間的感情，想佔着許多不可能的東西。但人們給我的是什麼呢？整整又兩天，又一人幽囚在公寓裏，沒有一個人來，也沒有一封信。